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 8 名董事成员中有 8 名董事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签字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 关于与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合作设立公司的议案

为更好地整合公司黄金精炼、加工、高科技工业用金研发能力、贵金属检验平台等黄金产业链资源，发挥公司集融资租赁、银行、担保、典当等平台于一体的金控集团优势，为公司综合布局黄金实体+金融板块提供助力，公司拟与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紫金矿业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资本”）共同投资设立“金洲（厦门）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拟注册资本为 20 亿元：公司出资 16 亿元，持股 80%；紫金资本出资 4 亿元，持股 20%。

金洲（厦门）黄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成立为公司顺应传统黄金产业和互联网科技、金融服务相结合的产业发展趋势，布局互联网黄金金融业务的重要举措。公司将发挥黄金产业龙头的集聚与引流作用，通过深度参与厦门黄金产业园运营及黄金精炼、加工、批发零售、国际贸易、消费金融支持、旧金回收及旅游文创等多种渠道的产融结合，促进现有产业转型升级，实现黄金产业链业务资源的战略整合。

同时依托厦门市人民政府黄金产业园区的总体规划及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支点优势，通过黄金产业带动区域经济一体化，立足厦门，形成中国黄金市场海上丝绸之路辐射带，为供给侧结构改革、普惠金融、“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助力，助推产业升级，服务实体经济，实现多方共赢。

公司本次投资全部以现金方式出资，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

产重组。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此议案 8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纪长钦、胡凤滨、夏斌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2. 关于增补何玉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增补何玉水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何玉水先生简历如下：

何玉水，男，196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会计师。曾任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长助理、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7 年 10 月至 2013 年 5 月，担任杭州市余杭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临平新城开发建设管委会主任，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局长，2014 年 4 月至今担任杭州余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余杭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总裁。

何玉水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增补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表决情况：此议案 8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纪长钦、胡凤滨、夏斌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更好地开展投资者管理工作，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现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改：

第四章第八十二条：

.....

2、单独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

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人数。

.....

现修改为：

第四章第八十二条：

.....

2、单独持有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人数不得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人数。

.....

此议案须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此议案 8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4. 经董事长提名聘任韩雪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朱要文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韩雪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韩雪简历如下：

韩雪，女，汉族，1980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管理学硕士，毕业于暨南大学。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7 年 8 月-2009 年 6 月，就职于中信证券北京紫竹院营业部；2009 年 7 月-2011 年 10 月，就职于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韩雪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此议案 8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4100338

传 真：010-64106991

邮 箱: jinye000587@163.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30 层

邮 编: 100022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纪长钦、胡凤滨、夏斌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5. 经总裁提名聘任季庆滨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公司总裁何玉水先生提名, 公司董事会聘任季庆滨为公司副总裁, 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季庆滨简历如下:

季庆滨, 男, 汉族, 中共党员, 出生于 1971 年 6 月 1 日, 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 硕士。1993-1998 年哈尔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科员、后历任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主任科员、黑龙江省宇华担保投资公司总裁、2013 年至今任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金叶珠宝矿业投资公司董事长、丰汇租赁有限公司总裁等职。

季庆滨未持有公司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 此议案 8 名董事同意, 0 名董事反对, 0 名董事弃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纪长钦、胡凤滨、夏斌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公告。

6. 经总裁提名聘任宋丽娜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公司总裁何玉水先生提名, 公司董事会聘任宋丽娜为公司副总裁, 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宋丽娜简历如下:

宋丽娜, 女, 汉族, 1980 年 9 月出生, 大连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 学士学位。2003 年至 2004 年, 任大连东展集团有限公司商务部主管; 2004 年至 2007 年任大连路明集团北京分公司大项目部项目经理; 2007 年至 2013 年历任中融信托华东私人银行部总经理、新潮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创始人、兴嘉

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丰汇租赁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开滦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宋丽娜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纪长钦、胡凤滨、夏斌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7. 经总裁提名聘任许静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总裁何玉水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许静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许静简历如下：

许静，女，汉族，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2002年4月任深圳市国银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结算中心总经理、总裁助理；2002年4月至2007年1月任信威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财务总监；2011年1月至今任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许静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此议案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纪长钦、胡凤滨、夏斌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8.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7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14:3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30 层公司总部会议室。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 年 11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1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7 年 12 月 1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2017 年 11 月 30 日 15:00 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 （一）《关于与紫金矿业集团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合作设立公司的议案》；
- （二）《关于增补何玉水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此公告。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